

平罗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的要求,现发布《平罗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联系方式 6095019。

一、总体开展情况

2021 年,县工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围绕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统一组织、完善机制、稳妥推进、依法公开”和“应公开,尽公开;应上网,尽上网”的原则,以“提高行政效率、提升服务水平”为目标,围绕中心工作和群众关注关切及时发布政务动态,深化公开内容,规范公开流程,拓展公开形式,着力提升政务公开质量,确保政务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有效性。

(一) 主动公开

1. 公文制发及公开情况

按照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不断加大政务信息公开力度,丰富公开内容,努力做到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不断充实和完善。2021 年,县工信局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标识规定,按照“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删减后公开”“不公开”规定进行文件签发,共制发公文 117 件,其中公开发布 8 件、依申请公开 91 件。

2. 重点领域公开情况

一是我局按照县政务公开办要求制定了机构职能目录，内设基本信息、主要职责、领导简历和内设机构四个子栏目。在政务公开平台公示了 2 条重点领域公开的文件，对其进行意见征集和意见反馈。二是加强财政资金信息公开，主动公开财务预决算、“三公”经费信息 6 条，增强了财政资金管理的透明度。三是对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进行公开。2021 年办理议案提案 6 件，全部按时答复办结，并第一时间对办理进展情况及办理结果予以公开。

3. 回应公众关切

一是开展政策解读情况。2021 年，县工信局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工作，不断丰富解读形式，采取图文并茂，视频讲解等通俗易懂的方式，方便群众准确了解相关政策。全年解读《关于印发〈四大改造推进工业转型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平政办发〔2021〕41 号）政策性文件 1 件。

二是网上诉求办理情况。日常工作中，注重舆论引导，积极回应群众关切，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2021 年，答复石嘴山市 12345 便民服务中心网上诉求 1 次，回应“书记信箱”和领导批示件 3 条，回复网络舆情 1 条。

（二）依申请公开

本年度，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未收到公民、法人或其他社会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的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严格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按照审查程序（即承办人确认、综合管理室主任审核、单位分管领导审核，最后由单位主要负责人审核签字）做好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微博发布信息的保密审查工作，确保上网的信息安全准

确。一是更新了《平罗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其中涉及一级事项 9 项，二级事项 23 项。细化了政务公开事项，方便公众快速、准确地查找部门依法公开的政府信息，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二是编制了《平罗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明确了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受理基本信息和受理程序，更好地为公众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服务，方便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获得政府信息服务。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安排专人负责各类信息公开平台的管理和维护，及时录入、更新公开内容。全年累计公开信息 451 条，其中：政府门户网站公开议案提案 6 条、意见征集反馈 2 条、部门文件 9 件；微信公众号发布工业动态和其他信息 66 条，工业旬报 21 期；新浪微博发布信息 347 条；政务公开栏公开全年干部考勤 12 条，干部信息 12 条，三公经费 3 条，其他类 6 条。

（五）监督保障

一是将信息公开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有力推进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入开展。二是重视宣传工作，通过现场发放宣传资料、悬挂宣传标语等形式对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内容进行全面宣传。三是加强业务培训，组织工作人员积极参加全县的各类培训会议，切实提高业务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 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在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在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县工信局着力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

进步，但仍存在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主动公开意识还不强，信息公开时效性和规范性还有待提升；**二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还需进一步加强。

针对上述存在问题，在今后工作中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改进：**一是**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业务能力。通过及时参加培训、自学等方式，加强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水平，及时、准确、高标准发布政务公开信息和其他需要公开的信息。**二是**进一步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将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执法依据、办事程序和相关政府信息作为重点，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促进工信工作公开透明运行。**三是**进一步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充分借助微信公众号等公共媒体资源，及时通过图片、视频等方式第一时间向社会发布公众关注度高、涉及面广的重要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